

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文件 上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

关于进一步优化本市建设工程领域投标保函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优化本市建设工程领域投标保函电子验证功能，上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建设工程招投标分平台（以下简称“招投标分平台”）新增投标保函查询和确认功能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2026年9月1日起发布招标公告的进场交易建设工程项目，投标人可在保函开立完成后，于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招投标分平台，查询及确认已开具的保函信息。9月1日前发布招标公告的进场交易建设工程项目，招投标分平台在开标时进行电子验证。

二、投标人可在招投标分平台中输入保函编号发起查询，查询内容主要包括保函申请人、保证人、被保证人、受益人、项目名称、金额、开立日期、生效日期、有效截止日期、开函银行名称等相关信息，核对无误后确认保存。保函信息一经确认，招投标活动结束前不得更改、不可撤回。

三、查询保函信息无误并确认的结果将自动保存后作为评审依据。查询保函信息失败的，投标人可及时联系开函银行处理，

处理完成后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再次发起查询。

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
上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

2026年8月28日